

资格预审公告

报建编号:	22LGPD0039	标段号:	C03
招标人:	上海临港产业区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人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新元南路555号		
招标项目名称:	临港重装备产业区K01-02b地块项目二期		
建设地点:	位于上海临港重装备产业区K01-02b地块内，东至：K01-02b一期地块；西至：云水路绿化带；南至：K01-03a、k01-03b地块；北至：万水路绿化带		
工程规模描述			
施工工程规模描述			
工程概况描述:	本工程拟建项目主要用于生产及办公研发，总建筑面积79386.43平方米，其中地上面积约79706.4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80平方米。包括1栋二层大厂房、8栋二层双拼厂房和2栋三层厂房、1间门卫室、1间垃圾房及设备用房		
工程总投资:	78931万元人民币		
本标段建安工程费:	41192.278531万元人民币		
是否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设置最高投标限价，最高限价为399375498.00元人民币（39937.5498万元）		
施工工期:	480日历天		
其他说明:	/		
资格预审申请条件			
资质要求:	施工资质要求		
	第一条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	
	以上施工资质要求，投标人只要符合任何一条，但同一条中的多项资质要求需同时满足。		
项目负责人资格:	项目负责人必为申请人本单位的工作人员，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专业须为建筑工程		
业绩要求:	近3年（2021年1月起至2024年4月）承接过新建房屋建筑项目的业绩不少于1项，且合同金额不少于20000万元。在建或已完成均可。（申请人提供的业绩以在上海市建设市场管理信息平台或者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上查询或提供施工承包合同或竣工验收备案报告为准）类似业绩中的项目编号如为本市项目在项目编号一栏填写合同报送编号，如为非本市项目按照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中的编号填写。		
信用分要求:	根据上海市城乡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发布的计算机信用评价体系计分，分值须大于60分。		
其他要求:	1. 具有控股和管理关系的上级公司和下级公司同时参加资格预审，招标人将接受下级公司为合格申请人。2. 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否 3. 其他：申请人应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第七章中就工程施工提供初步施工组织计划（如需）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地址:	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下载资格预审文件。		
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时间:	2024年04月08日 00时00分到2024年04月13日 00时00分		
注意:	1、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成功后访问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 http://www.shcpe.cn ），登录交易平台在“交易平台—投标项目管理”菜单中查询下载。 2、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资格预审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2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署名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招标代理机构:	上海科瑞真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18916169533
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方式:	在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电子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上传至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时间:	2024年04月22日 10时00分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开启方式:	是否远程开启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远程开标：是 开启地点：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 http://www.shcpe.cn ）		
通过资格预审者递交投标保证金:	设置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为5万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方式:	投标保函
招标文件工本费:		资格预审文件工本费:	
获取招标文件地址:	通过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下载招标文件。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2024年05月10日 00时00分到2024年05月15日 00时0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05月31日 10时00分
递交投标文件方式: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开标方式:	是否远程开标: 是 开标地点: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电子招标投标交易服务平台 (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官网: http://www.shcpe.cn)
同时发布本次资格预审公告的媒体名称:	上海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门户网站、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网站
监管部门: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
备注:	项目负责人必须完成个人身份采集, 外省市申请人的项目负责人, 必须完成进沪信息报送。 1. 本次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 招标人在审查委员会评审的基础上, 通过集体决策机制, 确定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如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超过7家, 由招标人通过集体决策机制选取7家申请人入围参加投标。如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超过7家, 则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全部入围。 2. 资格预审通过的申请人中, 同一公司(指同一集团公司)下属所有公司同时通过的申请人不得超过两家, 否则由招标人根据评审结果, 通过单位集体决策机制确定。 3.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仅接受银行保函, 银行保函申请人必须是投标人, 保证人必须是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或其上级银行。 4. 投标单位在施工投标时拟派的注册建造师必须与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注明的注册建造师一致, 不得更换。

